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GLUN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明倫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6）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欣然宣佈，載於該通函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今天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七日之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資料。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該通函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今天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股東以舉手方式正式通過，該特別決議案是有關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Minglun Group (Hong Kong) Limited」更改為「Sino Union Petroleum & Chemical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及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明倫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更改為「中聯石油化工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中文名稱乃供識別用途。

新名稱於百慕達公司註冊處完成註冊後，股份將以新名稱買賣。本公司將於新公司名稱生效時刊發公佈。

* 僅供識別

現有股票地位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任何權利。股東可於建議更改名稱生效日期起計四星期內，將股份之現有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以換領印有新公司名稱之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新股票將於送交日期起計十個營業日內可供領取。其後，以現有股票換領有關股票將須就每張發出之新股票或每張交出以換領新股票之現有股票（以較高股票數目為準）支付2.50港元，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可能不時指定之較高金額。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許智明博士、陳華先生、徐世和先生及張偉賢先生；(2)非執行董事：鄒燦基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端先生、黃慶達先生及鄺志豪先生。

承董事會命
明倫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許智明博士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星島日報刊登的內容。」